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独立意见

作为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1、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与执行情况

2018 年度,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2,460 万元,实际发生 8,727.87 万元。

#### 2、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拟与公司股东、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等进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即原辅材料、燃料供应、木片原料劳务装卸、设备维护劳务等,全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额12,850万元。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本公告日前已签署协议或已发生的未作预计的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结合上述预计一并给予追加补充确认。

### 二、独立意见

1、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和行业特点,拟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交易存在必要性和合理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客观公允,尤其是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价格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部分交易以市场原则确定价格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资产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按批准。

3、根据公开承诺,公司应该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确因客观因素必要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独立董事:郑学军、杨守杰、阙友雄、曲凯

